

金融中等专业学校教材



国际金融 基础知识

主编 任柏林 副主编 徐卫中 沈立君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97
F831
106

XAC79/24

2

金融中等专业学校教材

国际金融基础知识

主编 任柏林
副主编 徐卫中
沈立君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535294

责任编辑:谢乐如

书 名:国际金融基础知识

主 编:任柏林 副主编 徐卫中 沈立君

出版者: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四川省成都市光华村西南财经大学内)

邮编:610074 电话:(028)7763785

排 版: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照排部

印 刷:德阳新华印刷厂

发 行: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四川省新华书店经 销

开 本:787×1092mm 1/32

印 张:12

字 数:250 千字

版 次:1995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1996 年 2 月第 2 次印刷

印 数:12001—20000 册

定 价:13.50 元

ISBN7—81017—953—5/F · 795

1. 如有印刷、装订等差错,可向本社发行部调换。
2.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编写说明

本教材是根据金融中等专业学校教学需要编写的。它吸收了我国外汇体制改革的最新内容，可供金融系统各类中等专业教育或干部培训使用。

本教材是由中国人民银行教育司组织编写的，并经中国金融教材工作委员会审定。

主编：任柏林

副主编：徐卫中、沈立君

编写人员：任柏林（第1、3章）、者贵昌（第2、9章）、徐卫中（第4、6章）、沈立君（第5、11章）、李占云（第7、8章）、刘燕（第10、12章）。

审稿：陶湘（中国人民大学教授）

陈雨露（中国人民大学博士）

各单位在使用过程中有何修改意见和建议，请函寄中国
人民银行教育司信息教材处。

中国金融教材工作委员会

1995年5月5日

目 录

第一章 外汇与汇率

第一节 外汇	(1)
第二节 汇率	(7)
第三节 汇率的变动及其影响	(14)
第四节 人民币汇率	(26)

第二章 国际结算

第一节 国际结算概述	(33)
第二节 国际结算的主要工具	(38)
第三节 国际结算的基本方式	(49)

第三章 国际资本流动与利用外资

第一节 国际资本流动的原因及影响	(70)
第二节 国际资本流动的类型	(77)
第三节 我国利用外资	(82)

第四章 国际储备

第一节 国际储备概述	(102)
第二节 国际储备的演变	(108)
第三节 国际储备资产的管理	(114)

第五章 国际收支

- 第一节 国际收支与国际收支平衡表……… (126)
- 第二节 国际收支失衡的调节…………… (141)
- 第三节 我国的国际收支…………… (147)

第六章 国际金融市场

- 第一节 国际金融市场概述…………… (157)
- 第二节 国际金融市场的构成…………… (163)
- 第三节 欧洲货币市场…………… (175)

第七章 外汇交易

- 第一节 外汇交易概述…………… (190)
- 第二节 即期外汇交易和远期外汇交易…… (194)
- 第三节 套汇、套利与掉期交易…………… (200)
- 第四节 外汇期货与外汇期权…………… (204)

第八章 外汇风险

- 第一节 外汇风险概述…………… (216)
- 第二节 外汇风险类型…………… (219)
- 第三节 外汇风险管理…………… (226)

第九章 外汇与外债管理

- 第一节 外汇管理概述…………… (240)
- 第二节 我国的外汇管理…………… (249)
- 第三节 外债管理…………… (255)

第十章 我国的外汇存贷款

第一节 外币存款.....	(268)
第二节 外汇贷款.....	(278)

第十一章 国际货币体系

第一节 国际货币体系概述.....	(295)
第二节 国际货币体系的类型.....	(298)
第三节 国际货币体系的改革及其前景.....	(318)

第十二章 国际金融机构

第一节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324)
第二节 世界银行集团.....	(334)
第三节 区域性国际金融机构.....	(343)
附录一.....	(352)
附录二.....	(363)
附录三.....	(365)
附录四.....	(368)
附录五.....	(370)
附录六.....	(371)

第一章 外汇与汇率

外汇与汇率既是国际金融学中重要的基本理论问题之一，又是现代经济生活中人们经常碰到的现实问题之一。随着国际间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交往，必然会引起以货币表示的债权债务关系。由于各国实行不同的货币制度，一国货币不能在它国流通和使用，因而，要清偿国际间的债权债务，必然通过银行把本国货币兑换成外国货币，或把外国货币兑换成本国货币，由此就产生了外汇与汇率问题。

第一节 外汇

一、外汇的含义

外汇是国外汇兑一词的简称，它通常具有动态与静态两种含义。

(一) 动态的含义

外汇的动态含义是指国外汇兑（也称国际汇兑）活动的本身，是指通过银行，将一种货币兑换成另一种货币，以汇款或托收方式，利用国际信用工具的划拨转付，对国际间债权债务关系进行非现金国际结算的一种业务活动。在这种业务活动中，通过国际信用工具（主要是汇票）的买卖和转帐，将进出口贸易和其他方面所发生的债权债务关系集中到银行

的存款帐户上加以抵销，达到实现国际间支付的目的。

（二）静态的含义

从静态的意义上讲，外汇是指外币及以外币表示的用以进行国际间结算的支付手段。它主要包括以外币表示的支付凭证（如汇票、本票、银行存款凭证等）与信用凭证（如股票、债券等）。可自由兑换的外币现钞也属外汇，但在国际经济交往中用其进行结算的，只占很小比重，大部分是用汇票或本票来结算。

现举例说明外汇动态与静态两个方面的含义。例如，中国机械进出口总公司（以下称总公司）向日本某出口商进口一台机器，双方商定结算货币为美元，而总公司只有人民币，为了解决支付问题，通常由总公司用人民币向中国银行购买相应金额的美元汇票，付给日本出口商，日本出口商收到美元汇票后，即可向当地银行兑换日元。这样处理的结果是：总公司支付人民币，购买了机器。日本出口商出口了机器，收到了日元。于是这笔由于贸易而发生的债权和债务关系得到了顺利的清偿。上述整个过程，就是从动态意义上所理解的外汇，通常又称作国际汇兑活动。从国际汇兑活动的过程可以看出，能够顺利清偿这种国际债权债务关系的基础是中国银行在国外或在日本有美元存款，所以它才能开发以美元表示的银行汇票。这些美元存款和开发的美元汇票，就是从静态意义上所理解的外汇。国际金融领域中所广泛使用的“外汇”一词，通常是对外汇的静态含义而言。

（三）外汇的具体内容

作为外汇的实体，究竟应当包括哪些内容？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各国政府对此均有明确的定义。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对外汇的定义是：“外汇是货币行政当局（中央银行、货币机构、外汇平准基金组织及财政部）以银行存款、财政部库券、长短期政府债券等形式所保有的、在国际收支逆差时可以使用的债权。”

我国 1980 年底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暂行条例》对外汇的具体内容也作了明确规定：“外汇是指：(1) 外国货币，包括钞票、铸币等；(2) 外币有价证券，包括政府公债、国库券、公司债券、股票、息票等；(3) 外汇支付凭证，包括票据、银行存款凭证、邮政储蓄凭证；(4) 其他外汇资金。”该定义是从一般意义上所指的外汇的静态含义。

(四) 外汇的本质特征

外汇作为国际支付手段实现国际间的债权债务的清偿和资本的国际转移，是由其本质特征所决定的。

1. 外汇是以外国货币表示的金融资产

本国货币或以本国货币表示的支付手段，对本国来说都不能算作外汇。例如，对日本人来说，在他们的进出口贸易中，如用日元支付结算，就不存在收付外汇的问题，因为日元对日本境内的日本人来说不能算是外汇。只有用日元以外的货币支付结算，才算发生外汇收付问题。但对其他国家来说，用日元支付结算则是动用了外汇。同理，美元对美国人来说也不能算是外汇。

2. 外汇是在国外能得到偿付的货币债权

能称之为外汇的支付凭证必须确实存在债权债务关系。如果某人随便地向国外某机构开出一张一定金额的外币汇票，这张汇票不存在真实的债权债务关系，当然不是债权的凭证，也就不能算做外汇。因而，空头支票，遭拒付的汇票

均不能视为外汇。

3. 外汇是具有国际兑换性的金融资产

作为国际支付手段的重要条件是该货币可以自由兑换成其他货币或资产，从而在国际支付中能为世界各国所普遍接受。假如某种货币不能自由兑换，则不可能将一国的购买力转换为另一国的购买力，因而无法偿付对外债务或实现资金的国际转移。这种货币资产一般也不会被各国所接受，从而也不能称其为外汇。

二、外汇的主要分类

根据货币可否自由兑换和支付范围的不同，外汇可分为自由外汇和记帐外汇。

(一) 自由外汇

自由外汇是指不需经货币管理当局批准，在国际金融市场上可以自由地兑换成其他国家货币，或向第三国办理支付的外国货币及其支付凭证。例如，我国某出口商向美国出口一批货物，双方约定以美元计价。美国进口商支付进口货款后，我国出口商可以存款方式将出口所得美元存入美国银行，这些美元存款就是自由外汇。我国既可用此笔外汇支付从美国进口货物，也可用以向第三国支付以美元计价的自该国进口货物的款项，或者可以在国际金融市场上自由兑换成其他国家的货币。目前，可称为自由外汇的货币很多，全世界大约有 60 多个基金组织成员国的货币被视为可自由兑换的货币，其中使用最广泛的货币是美元、日元、德国马克、瑞士法郎、法国法郎、英镑、港元、加拿大元等。自由外汇在国际经济活动中被广泛使用，并可作为各国的外汇储备资产而

保留。

(二) 记帐外汇

记帐外汇又称“协定外汇”或“结算外汇”。它是指未经货币发生国货币管理当局的批准，不能自由兑换成其他国家货币或对第三国进行支付的外国货币及其支付凭证。记帐外汇是协定双边结算制度的产物，它只能根据两国政府之间的协定，在相互之间使用。一般情况是：两国政府签定一个双边贸易支付协定，并规定双边计价结算的币种，到一定时期，可以按双方银行所确定的货币种类和汇率，集中冲销彼此之间的债权债务差额，也可以结转下期。在支付协定中所使用的记帐外汇币种，可以是其中任何一方的货币或第三国货币，也可以是自由兑换或非自由兑换货币，还可以是复合货币（如特别提款权等）。但无论是以何种货币表示，记帐外汇均只能作为协定国之间贸易货款的计价单位和支付使用，而不能用于对协定以外的国家偿付。它一般也不能充当一国的外汇储备资产。

三、外汇的作用

外汇作为各国间支付清算的手段，对国际间经济贸易的发展、政治文化交流发挥着重要作用。主要表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一) 促进国际货币流通

世界各国和某些地区都有自己的货币，但作为货币本身，它们一般都不能直接在他国流通。通过国际汇兑可把本国货币兑换成外国货币即外汇，从而实现各国货币之间的相互交换，克服货币在国际间流通的障碍，实现购买力的国际转移，

从而促进了国际间货币流通的发展，扩大了商品流通的范围。

（二）促进国际贸易的发展

在国际贸易中，必然会发生国与国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以各种外汇工具作为支付手段来清算国际间的债权债务关系，不仅可以节省运送货币的费用与避免运送风险，而且可以避免资金的积压，加速资金周转。尤其是外汇票据在国际贸易中的广泛运用，使国际间信用增加，资金融通范围扩大，从而有利于加速国际间商品流通，促进国际贸易的发展。

（三）有助于国际货币资本流动

当代世界各国在经济发展和资金的供需方面存在很大的差异。一方面有的国家存在大量过剩资本，需要寻找投资出路；另一方面，有的国家在其经济发展过程中，资金严重短缺，急需资金的补给，从而使国际资本的流动既必要又可能。外汇的存在为这种货币运动提供了手段和工具，其表现主要为货币资本以外汇形式从富裕国家流向短缺国家，形成在他国的直接或间接投资，从而调剂了国家间资金的余缺，繁荣了世界经济。

（四）平衡国际收支逆差

外汇作为一种重要的国际储备资产，当一国出现国际收支逆差时，可以动用外汇储备来弥补。一国的外汇储备越多，表明该国的国际清偿能力越强，从而越有利于其国际收支的平衡。

第二节 汇率

一、外汇汇率的含义

国际间债权债务的清偿，必然会发生两国货币相互兑换的问题，出口商需要将出口所得的外汇兑换成本国货币，以便核算成本和重新备货；进口商需要用本国货币兑换外汇以用于支付进口货款，这样就产生了汇率。

所谓外汇汇率又称外汇汇价，简称汇率或汇价。它是指两种不同货币相互兑换的比率，或者说是一个国家的货币用另一个国家的货币所表示的价格。各种不同名称的货币之所以能够相互兑换，是因为它们都具有一般等价物的性质，本身包含着或者代表着一定的价值。汇率便是通过将两国货币本身具有或者代表的价值量相比得到的结果。

汇率在国际经济活动中具有重要的作用。它既是国际汇兑得以进行的前提条件，又是影响与作用于经济的重要因素，同时还是有关国家调节经济的政策工具。

二、汇率的标价方法

折算两国货币的相互比价，首先要确定用哪个国家的货币作为标准，是以一定单位的外国货币作为标准折算成若干单位的本国货币，还是以一定单位的本国货币作为标准折算成若干单位的外国货币，由于标准不同，汇率的标价方法也就不同。

(一) 直接标价法

直接标价法，又称应付标价法，即用一定单位（1、100、1000或100000）的外国货币为标准来计算应付若干单位的本国货币。例如，1994年11月26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对外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为：

100 美元=851. 05 元人民币

100 德国马克=546. 75 元人民币

100 港币=110. 07 元人民币

100000 日元=8644. 05 元人民币

在直接标价法下，外国货币的数额固定不变，本国货币的数额随着外国货币或本国货币币值的变化而变化。若一定单位的外国货币折合的本国货币数额多，说明外国货币币值上涨或本国货币币值下跌，即外汇汇率上涨；反之，如果要用比原先较少的本国货币即能兑换到同一数额的外国货币，这说明本国货币的币值上涨，即外汇汇率下跌。这就是说，外汇汇率的涨跌与能兑换本国货币的多少是成正比例的。目前，世界上除英、美两国外，所有的国家都采用直接标价法，我国也采用这种标价法。

(二) 间接标价法

间接标价法又称应收标价法。它是以一定单位（目前均为1个单位）的本国货币为标准，来计算应收若干单位的外国货币。英国伦敦外汇市场一直采用这种标价方法，从1978年9月1日起，美元对外国货币（英镑除外）的汇率也改用间接标价法。例如，1994年11月11日，纽约外汇市场某银行公布美元对主要外币的汇价（中间价）如下：

1 美元=1. 2807 瑞士法郎

1 美元=1.5279 德国马克

1 美元=97.7497 日元

1 美元=7.7281 港元

在间接标价法中，本国货币的数额保持不变，外国货币的数额随着本币币值与外币币值的对比变化而变动。如果一定数额的本币能兑换的外币数额比原来少，说明外币的币值上升、本币的币值下降，即外汇汇率上涨；反之，如果一定数额的本币能兑换的外币数额比原来多，则说明外币币值下降、本币币值上升，即外汇汇率下跌。

三、汇率的种类

由于各国货币制度的差异、政策的区别，以及银行业务用途的需要等，汇率的种类也是多种多样的。按不同的划分标准，外汇汇率可分为如下各类：

(一) 按制订汇率的方式不同，可分为基本汇率和套算汇率

1. 基本汇率

用本国货币与国际上某一关键货币的实际价值之比，称之为基本汇率。所谓关键货币，是指在本国国际收支中使用最多，在外汇储备中占比重最大，并且是可以自由兑换，国际上普遍可以接受的货币。由于历史和现实的原因，一般都把美元选作这种货币，制订出本国货币对美元的基本汇率。

2. 套算汇率

基本汇率确定之后，就可以根据本国货币对美元的基本汇率和其他国家货币对美元的基本汇率换算出本国货币对美元以外的其他国家货币的汇率。所谓套算汇率就是指两种货

币的基本汇率之比所制订的汇率。例如，要计算我国人民币与瑞士法郎的汇率。

已知：1 美元 = 8.4918 元人民币

1 美元 = 1.2805 瑞士法郎

那么：1 瑞士法郎 = $\frac{8.4918}{1.2805} = 6.6316$ 元人民币

当然，套算出来的汇率，有时与牌价也不尽一致，这是因为在公布实际汇率时，还要考虑一些其他因素。

(二) 从银行买卖外汇的角度来区分，有买入汇率、卖出汇率、中间价与现钞价

外汇的买卖是以外汇银行为中心进行的。因此，买入汇率、卖出汇率、中间价和现钞价都是从外汇银行买卖外汇的角度提出的概念。外汇市场与商品市场有所不同，外汇银行采用的是双向报价，即同时报出一种货币的买价和卖价。

1. 买入汇率

买入汇率又称买入价或买价，是银行买入外汇时所使用的汇率。例如，1994年11月28日，中国银行从客户手中买进100美元付给客户849.18元人民币。

2. 卖出汇率

卖出汇率又称卖出价或卖价，是银行卖出外汇时所使用的汇率。例如，1994年11月28日，中国银行向客户卖出100美元，从客户手中收取852.58元人民币。

按照贱买贵卖的原则和盈利的目的，买价低于卖价，二者的差额是银行买卖外汇的收益，差额幅度的大小往往因买卖货币的种类、成交金额的大小、外汇行市的变化、买卖对象的不同、银行外汇头寸的多寡等因素而异，一般约为1‰。